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 2022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公告

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公告》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做好 2022 年度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报评审范围

（一）凡在我市各类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体经济组织等用人单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确定了人员劳动（聘用）关系的专业技术人员以及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自由职业者，均可按规定的标准条件申报评审相应职称。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的专业技术人才可以由所在工作单位通过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申报或者通过人事代理机构申报，自由职业者可由人事代理机构申报，各区市也可结合实际进一步畅通渠道。

（二）在我市就业的港澳台专业技术人才，持有外国人永久居留证或各地颁发的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的外籍人员，参加我市职称申报评审须符合相应职称系列（专业）的标准条件，可不受原职称资格限制。

（三）我市柔性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外地民营企业被派驻我市连续工作一年以上的专业技术人才，符合高技能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条件的技能人才，可按规定参加职称评审。

（四）公务员（含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在编

人员)、离退休人员不得参加职称评审。

二、申报评审时间

根据省人社厅部署,全市各系列高、中、初级职称评审工作原则上应于2022年12月底前完成,具体评审申报时间和申报呈报要求由各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或各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通知确定。如遇特殊情况,评委会组建单位确需延期评审的,应在12月15日前向核准备案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报送书面申请。

呈报省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省高评委)或开发区特色专业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的,按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转发省高评委(开发区特色专业职称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报送材料的通知要求呈报。实行“考评结合”的高级经济师等系列职称申报评审时间,待国家公布考试成绩和分数线后确定。

三、申报通知发布

(一)省高评委申报通知可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http://117.73.253.239:9000/rsrc/ww/login_gg.html,下同)”-“通知公告”栏目查询。我市转发省高评委(开发区特色专业职称评审委员会)申报通知可在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rsj.weihai.gov.cn>,下同)-“服务大厅”-“职称评审”栏目查询。

(二)我市组建的高、中、初级评委会申报通知可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通知公告”-“威海”栏目或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服务大厅”-“职称评审”栏目以及相应评委会组建单位官方网站查询。

(三)各区市组建的中、初级评委会申报通知,由各区市分别负责发布。

四、申报评审条件

(一)按照国家和省制定的职称标准条件组织申报推荐和评审。对省里已完成标准条件修订的职称系列,按新的标准条件执行,标准条件已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发布;未完成修订的,仍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二)对于参加工作后取得的学历,不再限定年限要求。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可分别按相当于中专、大专、本科学历申报评审相应专业职称。

(三)申报由我市组织的职称评审时,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不作为申报评审的必备条件,证明外语和计算机能力水平的各类证书自愿提交。

(四)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实现贯通的工程、农业、体育、工艺美术、文物博物、艺术、技工院校教师等职称系列,符合条件的高技能人才可以参加相应系列职称评审。

(五)对中、初级职称实行国家统一考试的经济、会计、统计、审计、卫生技术、船舶、翻译、出版等8个职称系列和我省统一“以考代评”的档案、快递工程、大数据工程、卫生管理研究、安全工程、物流工程、网络安全工程、饲料兽药工程等8个

职称系列（专业），考试成绩合格即取得相应层级职称，不再进行相应层级职称评审或认定。对国家或我省统一实行高级职称“考评结合”的会计、统计、审计、经济、档案、快递工程、大数据工程、卫生管理研究、物流工程等9个系列（专业），专业技术人员须参加国家或我省统一组织的相关考试，成绩达到合格线并在有效期内方可申报评审高级职称。

（六）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将技术创新、专利发明、成果转化、技术推广、标准制定等方面获得的工作绩效、创新成果作为重要参考。

（七）对经省级相关部门认定，作出突出贡献的卓越工程师，按照有关规定直接纳入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通道。

（八）经组织选派脱岗参加重大活动、重要任务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由党委、政府相关部门认可或出具证明后，其年度内累计派驻天数超过3个月的或连续两年内超过5个月的，可视同在县级以下或者对口支援的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医疗卫生服务经历，选派期间专业工作量按照在岗工作水平的2倍统计，现职称聘期内可以累计计算。疫情防控一线医护人员按原政策执行。

（九）继续开通企业工程技术人员职称评审绿色通道，企业从事工程技术工作的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急需紧缺人才、优秀青年人才等申报初中级职称，按照《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优化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威人社办发〔2020〕50号）执行。

（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评审职称，由各区市和市

直部门按照事业单位管理有关规定，结合实际，作出具体要求，实行评聘分开的事业单位中业绩显著、贡献突出、行业和群众公认的专业人才，经主管部门组织评议和认定，可不受单位现有岗位比例限制申报。高中级职称申报应提交《事业单位推荐申报高中级职称评审情况统计表》（附件1），如有不受岗位比例限制申报情况需在表中予以备注，并提交组织评议认定情况报告。

（十一）按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相关规定，完成要求的继续教育学时。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时，“职称申报评审系统”将自动从“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提取继续教育数据。（“威海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服务平台”已经与“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完成数据对接，我市专业技术人员公需课学习、学时申报等在“威海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服务平台”完成即可。“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上个人用户名为本人身份证号，密码为身份证号后六位。）

（十二）高层次人才、基层专业技术人才、援藏援疆援青人才等有特殊政策的，按照其规定执行（部分职称评审相关政策见附件6）。

五、申报和审核要求

采取网络化申报方式，申报人员、用人单位、主管部门、呈报部门均须登录“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进行注册、信息填报、审查审核、信息呈报等。

（一）个人申报

申报人员登录“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的“职称申报评审系统”进行填报。职称申报评审实行个人诚信承诺制。申报人对本人申报行为负责，承诺申报内容及所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并在《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诚信承诺书”栏目签署本人姓名，严禁他人代签。对能提供信息共享或者网上上传电子佐证材料的，原则上不再要求申报人提供纸质材料。

（二）单位审核、民主评议推荐、公示

用人单位应当打破档案、身份限制，健全本单位职称申报推荐程序，对申报人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核。要按“六公开”要求组织民主评议推荐，成立7人以上在相应专业技术岗位上工作的人员组成的推荐委员会（规模较大的单位应相应增加人数，人数较少的单位，可由主管部门统一成立推荐委员会），对申报人的职业道德、从业行为、学术技术水平、工作能力和业绩贡献等进行综合评价，提出推荐名单。民主评议推荐办法应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主管部门应加强对本系统事业单位申报推荐的审核监督（非事业单位可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参照执行）。

单位根据推荐委员会提出的推荐名单，研究确定推荐人选，在单位内部进行公示，自由职业者可以由人事代理机构或所在乡镇（街道）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所等履行公示程序。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填写《“六公开”监督卡》（附件

2)、《单位推荐委员会民主评议推荐情况登记表》(附件3)和《推荐申报职称公示情况报告表》(附件4),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权限逐级推荐上报。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应及时退回并向申报人说明原因。

(三) 主管部门、呈报部门、评委会组建单位审核

单位主管部门要认真审查申报材料、申报程序,确保符合申报条件和职称政策。呈报部门、评委会组建单位要认真审核申报材料,对不符合申报条件和程序、超出评委会受理范围或违反委托评审程序报送的申报材料,应及时退回。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1)不符合评审条件;(2)不符合填写规范;(3)不按规定时间、程序报送;(4)未经或未按规定进行公示;(5)有弄虚作假行为;(6)其它不符合职称政策规定的。

六、评审组织

(一) 威海市组建的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目录和市直部门(单位)组建的中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目录详见附件5。

(二) 各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应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制定评审工作方案、遴选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应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分类评价的原则,科学公正评价专业技术人才的职业道德、创新能力、业绩水平和实际贡献,不唯学历、不唯资历、不唯论文、不唯奖项,把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和转化生产力的能力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结合实际创新评审评价方式和办法。

(三)对不具备组建评委会条件,或因工作性质特殊在规定范围内的评委会不能评审的,可委托相应的评委会代为评审。驻威单位和外市委托我市评审职称,以及我市相应评委会之间需要委托代评的,须经有权限的部门开具委托函,相应的评委会组建单位方可受理。评审结束后,及时反馈评审结果给出具委托函的部门(单位),由其按规定核准公布和发放证书。区市之间可探索开展片区式联合评审。

七、公示及发文发证

评审结束后,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应及时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和组建单位官方网站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评审结果公示结束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应按程序确认或核准备案,及时行文公布,职称取得时间从评审通过之日起算。全面推行职称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效力。专业技术人员登录“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的个人账户自行下载打印电子证书。

八、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职称申报评审专项行动

按照省人社厅部署要求,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职称申报评审专项行动,各区市要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畅通中小微企业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申报渠道,建立完善中小微企业职称申报兜底机制。要进一步优化服务水平,完善评价标准,明确申报渠道,丰富评价方式,并制作政策“明白纸”

和申报“流程图”，采取组织现场宣讲、开设网络课堂等各种方式，着力提高职称政策知晓率，增强企业和专业技术人才获得感和满意度，激发企业创新发展活力。

九、有关要求

（一）加强政策宣传。职称评审工作是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各区市、各部门（单位）要通过各自门户网站，及时发布职称评审申报通知、申报政策和评审结果等信息，畅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人才申报渠道，积极鼓励和支持各类企业、非公组织、新兴社会组织推荐评审，切实让各类人员知晓职称政策。

（二）严肃工作纪律。各区市、各部门（单位）要按照职称评审相关政策要求，加大政策落实力度，确保各项改革举措尽快落地、发挥实效，严肃认真做好本区市、本部门（单位）职称评审申报工作。评委会组建单位要切实履行职责，确保评审质量和评审工作规范有序。要高度重视职称评审申报工作中的信访、投诉问题，信访、投诉问题主要由用人单位人事（职称）管理部门在呈报部门指导下调查核实，接受单位纪检监察部门的指导和监督。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或其它违规行为的申报材料不得报送，并按有关规定处理，保障职称评审公平公正。对于职称申报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的人员，各区市、各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其中，涉嫌违规违纪的，按照管理权限和有关规定予以核查处理；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公安、司法机关处理。

(三) 加强监督督查。各区市、各部门(单位)和各评委会要建立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将职称评审工作作为廉政风险防范的重要内容,主动邀请纪检监察机关开展监督检查。用人单位要建立年度职称评审工作档案,将本单位、本部门职称申报、审查、推荐、公示、审核等环节的相关材料整理归档,立卷备查。评委会组建单位要与评委签订遵守评审纪律承诺书,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参与监督,建立全程监督机制。对评审过程中发现或群众举报的违规违纪行为要及时认真进行核查,坚决杜绝评委和相关工作人员违纪违法问题的发生。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加强对所属评委会组建单位的检查和指导,督导所属评委会组建单位加强职称评审工作的纪律教育,进一步规范评审工作程序,强化监督和制约机制。

(四) 强化责任追究。用人单位负责审查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组织推荐;主管部门审查申报条件和申报程序等;呈报部门负责审核申报材料手续是否完备,内容是否齐全;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负责指导本系列(专业)职称申报和材料审核工作,做好评审前材料分类整理、准备工作和评审委员会评审组织服务工作;评审委员会具体负责标准条件、工作程序、评审质量;职称管理部门负责对职称评审工作的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对职称申报、推荐、评审等环节要严格实行“谁审核,谁负责”的管理责任制,哪个环节、哪个方面出现问题,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主管部门、呈报部门、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对提交的申报材料,发现其审核不认真或者违反评审政

策、违反评审程序的，可以采取通报的方式，指出相关单位工作失误，提出整改意见。被通报单位拒不改正，影响评审材料按时申报或者评委会如期开评的，按照国家及我省有关职称评审规定，严肃处理。各级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不得擅自扩大、增加或减少受理及评审范围；不得违反评审程序和规定，随意降低评价标准。对评审结果投诉较多、争议较大的评审委员会组建单位，由核准备案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进行调查评估，视情况予以暂停或收回职称评审权，并按规定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十、规范信息发布

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具有信息发布权限的单位，要按照“谁制定谁发布，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对在平台发布的各类公告、通知等信息进行一次彻底排查，确保发布、转载的信息不存在违规内容。要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流程，严禁在系统发布未经本单位负责人审核的信息。要及时维护系统平台各栏目内容，在确保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将职称政策、评审通知、结果公示、公布文件等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在平台相应栏目发布。

本公告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省和市有关职称政策执行。职称申报评审收费按《关于改革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1〕638号）执行。工作过程中，如遇其他重大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执行。

附件：1. 事业单位推荐申报高中级职称评审情况统计表

2. 推荐申报职称“六公开”监督卡
3. 单位推荐委员会民主评议推荐情况登记表
4. 推荐申报职称公示情况报告表
5. 职称评审委员会目录清单
6. 部分职称评审相关政策文件名录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7月28日



附件1

事业单位推荐申报高中级职称评审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 (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备注	
设岗数	现有资格人数	拟推荐申报人数	拟推荐申报系列(专业)及人数	设岗数	现有资格人数	拟推荐申报人数	拟推荐申报系列(专业)及人数	设岗数	现有资格人数	拟推荐申报人数		拟推荐申报系列(专业)及人数
主管部门 意			呈报部门 意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表仅限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审时填写。

附件 2

推荐申报职称“六公开”监督卡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专业技术人员总数		实际参加推荐的人数		被推荐 申报人数	
“六公开” 内 容	1、公开专业技术岗位数 4、公开申报人述职 2、公开任职条件 5、公开申报人的评审材料 3、公开推荐办法 6、公开被推荐申报人员名单				
如果认为单位做到了上述要求，请在下面栏目中签名					
全体专业技术人员或专业技术人员代表					
单位人事 部门负责人		单位领导			

注：1. 原则上单位人数在 15 人以下的由全体专业技术人员签名，人数较多的可由单位推选出一定数量的代表签名（不允许他人代签）。

2. 未签名人员要另外注明原因。

3. 此卡报相应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各一份（并上传评审系统）。

附件 3

单位推荐委员会民主评议推荐情况登记表

单位（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申报系列 (专业)		申报级别	
申报人数			
推荐时间		推荐地点	
推荐结果 (按单位推荐 排序列出人员 名单)			
推荐委员会 委员签字			

注: 此表一式三份, 一份单位留存, 一份报主管部门, 一份随评审材料报送(上传评审系统)。

附件 4

推荐申报职称公示情况报告表

单位（盖章）:

申报系列:

公示地点		公示方式、范围	
公示起止时间 (不少于5个工作日)	月 日至 月 日		
公示人数	合计: ___人, 其中: ___级 ___人; ___级 ___人; ___级 ___人。		
公示人员名单	___级: ___级: ___级:		
公示结果说明	填写要求: 公示无异议。 若有异议, 则需要说明具体异议及调查处理情况和结论等。		
单位意见	经办人签字: _____ 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注: 此表一式三份, 一份单位留存, 一份报主管部门, 一份随评审材料上报(上传评审系统)。

职称评审委员会目录清单

一、威海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序号	评委会名称	评委会组建部门 (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评审系列(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1	威海市中小学教师职称正高级 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教育局	5819520	威海市文化中路72 号	中小学教师 (正高级)	全市中小学教师。正高级教师资格
2	威海市中小学教师职称高级评 审委员会				中小学教师 (副高级)	全市中小学教师。高级教师资格
3	威海市基层中小学教师职称正 高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教育局	5819520	威海市文化中路72 号	基层中小学教师 (正高级)	全市基层中小学教师。基层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资格
4	威海市基层中小学教师职称高 级评审委员会				基层中小学教师 (副高级)	全市基层中小学教师。基层中小学高级教师资格
5	威海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务 资格正高级评审委员会				中等专业学校教师 (正高级)	全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正高级讲师/正高级实习指导教师资格
6	威海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务 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卫生健康委 威海市 会	5300009	威海市威高民俗文 化邨4号楼	中等专业学校教师 (副高级)	全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高级讲师/高级实习指导教师资格
7	威海市卫生技术职务资格高级 评审委员会				卫生技术 (副高级)	全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等单位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副主任医(药 、护、技)师资格
8	威海市基层卫生技术职务资格 高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卫生健康委 威海市 会	5300009	威海市威高民俗文 化邨4号楼	基层卫生技术 (正、副高级)	全市经卫生健康部门批准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站)及诊所、村卫生室等卫生健康服务机构中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基层主任医(药、护、技)师、基层副主任医(药、护、技)师 资格
9	威海市经济专业职务资格高级 评审委员会				经济专业 (副高级)	全市经济专业(含农业经济)岗位上工作的人员。高级经济师资格
10	威海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 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工业和信息 化局	5210169	威海市环翠区新威 路11号北洋大厦	工程技术 (副高级)	全市从事节能工程、汽车工程、电气工程、电子信息、机械设计、机械 制造、仪器仪表、设备工程、有机化工、无机化工、化学工程、化工分 析、食品工程、造纸印刷、轻工日用杂品、纺织、化纤、染整、人工智 能、云计算、工业设计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资格
11	威海市基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 高级评审委员会				基层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全市基层单位中从事工程技术专业(专业同上)的工程技术人员。基层 正高级工程师、基层高级工程师资格

序号	评委会名称	评委会组建部门 (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评审系列(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12	威海市自然资源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5173041	威海市文化中路99号	自然资源工程技术 (副高级)	全市从事林业工程类(森林培育、林业调查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景观绿化、林业工业设计、野生动植物保护)、地质勘查、类勘(地质调查与资源勘查,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与环境保护,地球物理勘探及遥感,地球化学勘查,地质实验测试、探矿工程,地质机械仪器,海洋地质)、土地工程类(土地调查与监测、土地评价、土地利用与保护、地籍管理、不动产登记)、土地经济、土地信息整合、土地测量、土地开发与经营、土地信息综合技术)、测绘类(大地测量、系统、测绘工程、地图编制、导航电子地图制作、互联网地图服务)、海洋工程类(水产养殖与增殖、水产品捕捞、水产病害防治、水生动物营养与饲料加工、水产检验与增质、水产品储藏与加工、渔船检验、渔业开发与利用、渔业船舶设计与维修制造、渔港设计与建设、渔船检验、海洋调查与测绘)、船舶与减灾、海域与海岛监视监测、海洋及海岸工程、海洋经济、海洋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类(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城市规划、产业规划、交通规划、市政管理、防灾减灾、城市规划、气象、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等专业的工程技术资格
13	威海市基层自然资源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基层自然资源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全市基层单位中从事自然资源工程技术专业(专业同上)的工程技术人员。基层正高级工程师、基层高级工程师资格
14	威海市环境保护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生态环境局	5230876	威海市环翠区光明路158号	环境保护工程技术 (副高级)	全市从事环保工程、生态保护、环境生物、环境化学、环境物理、环境检测、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价、海洋环境监测与保护、环保仪器设备、环保技术开发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资格
15	威海市基层环境保护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基层环境保护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全市基层单位中从事环境保护工程专业(专业同上)的工程技术人员。基层正高级工程师、基层高级工程师资格
16	威海市建设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208629	威海市环翠区光明路149号	建设工程技术 (副高级)	全市从事建筑学、建筑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城市道路与交通工程、建筑材料、风景园林、燃气工程、电气安装等专业的工程技术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资格
17	威海市基层建设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基层建设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全市基层单位中从事建设工程专业(专业同上)的工程技术人员。基层正高级工程师、基层高级工程师资格
18	威海市交通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交通运输局	5230120	威海市海滨北路58号	交通工程技术 (副高级)	全市从事道路机场与桥隧工程、汽车运用、港口与航道、船舶运用、水上交通、船舶检验、交通工程机械运用、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轨道交通等专业的工程技术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资格
19	威海市基层交通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基层交通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全市基层单位中从事交通工程专业(专业同上)的工程技术技术人员。基层正高级工程师、基层高级工程师资格

序号	评委会名称	评委会组建部门 (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评审系列(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20	威海市水利工程技术职称高级 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水务局	5309539	威海市环翠区渔港 路38号	水利工程技术 (副高级)	全市从事水利规划、水利勘测、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水利工程地质、工程造价、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施工机械与设备安装、施工管理、项目管理、防汛抗旱、水文水资源、农田水利、水土保持、水生态与水环境、水利信息化与自动化、水利科研与技术咨询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资格
21	威海市基层水利工程技术职称 高级评审委员会				基层水利工程技术 (正、副高级)	全市基层单位中从事水利工程专业(专业同上)的工程技术人员。基层正高级工程师、基层高级工程师资格
22	威海市农业技术职务资格高级 评审委员会				农业技术 (副高级)	全市从事农业技术、试验、示范、推广、培训、科技管理等工作的高级农业技术人员和畜牧兽医技术人员。高级农艺师/高级畜牧师/高级兽医师资格
23	威海市基层农业技术职务资格 高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农业农村局	5266719	威海市环翠区人防 路2号	基层农业技术 (正、副高级)	全市从事农业技术、试验、示范、推广、培训、科技管理等工作的高级农业技术人员和畜牧兽医技术人员。基层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基层高级农艺师/基层高级畜牧师/基层高级兽医师资格
24	威海市新型职业农民职称高级 评审委员会				新型职业农民 (正、副高级)	全市从事农业专业技术工作的骨干人员以及返乡创业大学生等新型职业农民。农民正高级农艺师、农民高级农艺师资格

二、威海市直部门(单位)组建的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序号	评委会名称	评委会组建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评审系列(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1	威海市新闻专业职务资格中级 评审委员会	中共威海市委宣传 部	5231951	威海市环翠区新城 路1号	新闻	全市报社、通讯社、广播电台、电视台和县级融媒体中心新闻采编业务的新闻专业人员。编辑/记者资格
2	威海市党校教师职务资格中级 评审委员会	中共威海市委党校	5890276	威海市泊于镇蒲湾 村松鹤路18号	党校教师	区市党校(行政学院)教师。讲师资格
3	威海市中小学教师职务资格中 级评审委员会		5819520	威海市文化中路72 号	中小学教师	市直中小学教师。一级教师资格
4	威海市中等职业院校教师职务 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中等职业院校教师	全市中等职业院校教师。讲师/一级实习指导教师资格
5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中 小学教师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 员会	威海市教育局	5629032	威海市文化西路288 号	中小学教师	高区中小学教师。一级教师资格
6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小学教 师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5916258	威海市青岛中路106 号世纪大厦	中小学教师	经区中小学教师。一级教师资格
7	威海临港区经济技术开发中小 学教师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 会		5581885	威海市临港区江苏 东路15-2号	中小学教师	临港区中小学教师。一级教师资格
8	威海市工艺美术专业职务资格 中级评审委员会				工艺美术	全市从事工艺美术科研、设计、情报、生产和技艺指导等工作的工艺美术专业人员。工艺美术师资格

评审范围及权限

序号	评委会名称	评委会组建部门 (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评审系列(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9	威海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5210169	威海市环翠区新威路11号北洋大厦	工程技术	市直从事节能工程、汽车工程、电气工程、电子信息、机械设计、机械制造、仪器仪表、设备工程、有机化工、无机化工、化学工程、化工分析、食品工程、造纸印刷、轻工日用杂品、纺织、化纤、染整、人工智能、云计算、工业设计、质量工程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
10	威海市自然资源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5173041	威海市文化中路99号	自然资源工程	市直从事林业工程类(森林培育、林业调查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景观绿化、林产工业、林业勘察设计、野生动植物保护)、地质勘查(地质调查与资源勘查,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与环境保护)、地球物理勘查及遥感、地球化学勘查、地质实验测试、探矿工程、地质物理勘探、海洋地质)、土地工程类(土地调查与监测、土地评价、土地利用与保护、地籍管理、不动产登记)、土地经济、土地信息(大地测量、土地开发与经营、土地经济、土地信息)、土地信息(大地测量、系统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地图编制、导航电子地图制作、互联网地图服务)、海洋工程类(水产养殖与增殖、水产品捕捞、水产病害防治、水生动物物与饲养、如工、水产检验修制造、岛渔港设计与建设、渔业资源开发与利用、渔业船舶设计与维修制造、渔港设计与建设、海洋工程、海洋调查与测绘)报、国土空间规划类(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城市经济、产业规划、交通规划)、市政管理、市政管理、市政管理、市政管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
11	威海市环境保护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生态环境局	5230876	威海市环翠区光明路158号	环境保护工程	市直从事环境保护工程、生态保护、环境生物、环境化学、环境物理、环境检测、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价、海洋环境、环境监测与保护、环保设备、环保技术开发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
12	威海市建设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208629	威海市环翠区光明路149号	建设工程	市直从事建筑学、建筑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城市轨道交通与交通工程、建筑材料、风景园林、燃气工程、电气安装工程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
13	威海市交通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交通局	5230120	威海市海滨北路58号	交通工程	市直从事道路机场与桥梁工程、汽车运用、港口与航道、船舶运用、水上交通、船舶检验、交通工程机械运用、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轨道交通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
14	威海市水利工程技术职称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水利局	5309539	威海市环翠区渔港路38号	水利工程	市直从事水利规划、水利勘测、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水利工程造价、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施工机械与设备安装、施工管理、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工程安全与质量检测、水利生产运行、水利管理、防汛抗旱、水文水资源、农田水利、水土保持、水生态与水环境、水利信息化与自动化、水利科研与技术咨询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
15	威海市药品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237170	威海市海滨南路49号	药品技术	全市医药行业中从事医药生产科研设计和经营的医药技术人员。主管药师/主管中药师资格
16	威海市律师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司法局	5227493	威海市统一路406号	律师	全市专职从事律师业务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三级律师资格
17	威海市公证员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司法局	5227493	威海市统一路406号	公证员	全市从事公证业务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三级公证员资格
18	威海市法医专业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司法局	5227493	威海市统一路406号	法医技术	全市从事法医类司法鉴定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主检法医医师资格

序号	评委会名称	评委会组建部门 (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评审系列(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19	威海市农业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农业农村局	5266719	威海市环翠区人防路2号	农业技术	全市从事农业技术、试验、示范、推广、培训、科技管理等工作的农业技术人员和畜牧兽医技术人员。农艺师/畜牧师/兽医师资格
20	威海市图书资料专业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5866805	威海市环翠区光明路95号	图书资料	全市从事文献信息资源管理、服务、研究、技术应用等图书资料工作的专业人员。馆员资格
21	威海市文物博物专业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文物博物	全市从事文物博物馆研究、文物保护、文物考古、文物利用等文物博物工作的专业人员。馆员资格
22	威海市群众文化专业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群众文化	全市从事群众文化艺术创作(表演)、理论研究、组织策划、培训辅导、科学传播、展览展示、非遗保护、文化旅游讲解等群众文化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馆员资格
23	威海市艺术专业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政府外事办公室	5221337	威海市世昌大道45号市级机关八号楼	艺术	全市从事表演、演奏、编剧、导演(编导)、指挥、作曲、作词、摄影(摄像)、舞台美术设计(含灯光、服装、化妆、音响等)、艺术创意设计、演出监督、舞台技术、录音、剪辑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三级演员/三级演奏员/三级编剧/三级导演(编导)/三级指挥/三级作曲/三级作词/三级摄影(摄像)师/三级舞美设计师/三级艺术设计师/三级演出监督/三级舞台技术/三级录音师/三级剪辑师资格
24	威海市美术专业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美术	全市从事美术(含绘画、雕塑、书法、篆刻等领域)创作及理论研究的专业技术人员。三级美术师资格
25	威海市翻译专业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翻译	全市现职翻译人员(已实行考试的专业除外)。二级翻译资格
26	威海市体育专业职称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体育局	58111679	威海市文化中路78-2	竞技体育、体能、群众体育、学校体育、教练员、运动防护师	全市从事竞技体育训练教学的专业技术人员;全市从事运动员体能训练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和高技能人才;全市从事传授体育运动技能与科学健身方法、指导群众参与全民健身活动、组织开展群众体育竞赛等群众体育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全市从事运动防护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和高技能人才;全市各级各类学校从事学校体育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中级教练员/中级运动防护师资格。
27	威海市体育科研专业职称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51900983	威海市胶州路7号	体育科研	全市从事体育科学研究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和高技能人才。助理研究员资格。
28	威海市技工学校教师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技工学校教师	全市技工学校教师。讲师/一级实习指导教师资格
29	威海市播音专业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播音	全市播音主持专业人员。一级播音员主持人资格
30	威海市自然科学研究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科技局	5809832	威海市文化中路80-2号	自然科学研究	全市从事自然科学研究工作的专业人员。助理研究员资格
31	威海市社会科学研究所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5215515	威海市环翠区新威海路1号市直机关七号楼	社会科学研究	全市从事社会科学研究工作的人员。助理研究员资格
32	威海市文学创作专业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5288816	威海市世昌大道45号机关八号楼	文学创作	全市作家协会、文联从事文学创作的专业作家,社会从事文学创作的人员。文学创作三级资格
33	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75956	威海市环翠区昆明路13号	建设工程	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建筑学、建筑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城市道路与交通工程、建筑材料、风景园林、燃气工程、电气安装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

序号	评委会名称	评委会组建部门 (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评审系列(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34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人员职称中初级评审委员会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758576	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126号	工程技术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新北洋荣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新北洋正棋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新北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从事工程技术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

三、威海市直部门(单位)组建的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序号	评委会名称	评委会组建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评审系列(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1	威海市档案专业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档案局	5208489	威海市环翠区新城路1号	档案	市直从事档案工作的人员。管理員资格
2	威海市新闻专业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中共威海市委宣传部	5231951	威海市环翠区新城路1号	新闻	市直报社、通讯社、广播电台、电视台、广播电视台等新闻媒体从事新闻采编业务的新闻专业人员。助理编辑/助理记者资格
3	威海市中小学教师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教育局	5819520	威海市文化中路72号	中小学教师	市直中小学教师。二级教师、三级教师资格
4	威海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5629032	威海市文化西路288号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市直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助理讲师/二级实习指导教师、三级实习指导教师资格
5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小学教师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5916258	威海市青岛中路106号世纪大厦	中小学教师	经区中小学教师。二级教师、三级教师资格
6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小学教师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5581885	威海市临港区江苏东路15-2号	中小学教师	临港区中小学教师。二级教师、三级教师资格
7	威海市工艺美术专业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5210169	威海市环翠区新城路11号北洋大厦	工艺美术	市直从事工艺美术学院、设计、情报、生产和技术指导工作的美術专业人员。助理工艺美术师、工艺美术员资格
8	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小学教师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工程技术	市直从事节能工程、汽车工程、有机化工、无机化工、化学工程、化工分析、食品工程、造纸印刷、轻工业、纺织、化纤、染整、人工智能、云计算、工业设计、质量工程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助理工程师、技术员资格
9	威海市工程技术人员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评审范围及权限

序号	评委会名称	评委会组建部门 (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评审系列(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10	威海市自然资源工程技术人员资格初級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5173041	威海市文化中路99号	自然资源工程	市直从事林业工程类(森林培育、林业调查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景观绿化、林业生产工业、林业勘察设计、野生动植物保护)、地质调查(地质调查与资源勘查,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与监测,探矿工程,地球物理勘探及遥感)、土地工程类(土地调查与监测,土地评价、土地利用与保护、地籍管理、不动产登记、土地经济、土地信息整合)、土地测量、测绘工程、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地籍工程、地图编制、导航电子地图制作、互联网地图服务)、海洋工程类(水产养殖与增殖、水产品捕捞、水产品储藏与加工、渔业资源开发与利用、渔业加工、水产养殖与维修制造、渔港设计与建设、渔船检验、渔业机械与渔业船舶与减灾、海域与海岛监测、海洋规划、海洋工程、海洋调查与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市政管理、防灾减灾、国土空间设计、城市设计、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助理工程师、技术员资格
11	威海市环境保护工程技术人员资格初級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生态环境局	5230876	威海市环翠区光明路158号	环境保护工程	市直从事环境保护、生态保护、环境生物、环境化学、环境物理、环境检测、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价、海洋环境监测与保护、环保仪器设备、环保技术开发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助理工程师、技术员资格
12	威海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资格初級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208629	威海市环翠区光明路149号	建设工程	市直从事建筑学、建筑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城市轨道交通与交通工程、建筑材料、风景园林、燃气工程、电气安装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助理工程师、技术员资格
13	威海市交通工程技术职务资格初級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交通运输局	5230120	威海市海滨北路58号	交通工程	市直从事道路运输机场与桥梁工程、汽车运用、港口与航道、船舶运用、水上交通、船舶检验、交通工程机械运用、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轨道交通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助理工程师、技术员资格
14	威海市水利工程技术职称初級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水利局	5309539	威海市环翠区渔港路38号	水利工程	市直从事水利规划、水利勘测、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水利工程地质、工程造价、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施工机械与设备安全运行、水利管理、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工程安全与质量检测、水利生产运行、水利管理、防汛抗旱、水文水文、农田水利、水土保持、水生态与水利环境、水利信息化与自动化、水利科研与技术咨询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助理工程师、技术员资格
15	威海市药品技术职务资格初級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237170	威海市海滨南路49号	药品技术	市直医药行业中从事医药生产科研设计和经营的医药技术人员。药师/中药师,药士/中药士资格
16	威海市农业技术职务资格初級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农业农村局	5266719	威海市环翠区人防路2号	农业技术	市直从事农业技术、试验、示范、推广、培训、科技管理等工作的农业技术人员和畜牧兽医技术人员。助理农艺师/助理畜牧师/助理兽医师、农业技术人员资格
17	威海市图书资料专业职务资格初級评审委员会				图书资料	市直从事文献信息管理、服务、研究、技术应用等图书资料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助理馆员资格
18	威海市文物博物专业职务资格初級评审委员会				文物博物	市直从事文物博物研究、文物保护、文物考古、文物利用等文物博物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助理馆员资格
19	威海市群众文化专业职务资格初級评审委员会				群众文化	市直从事群众文化文艺创作(表演)、理论研究、组织策划、培训辅导、科学传播、展览展示、非遗保护、文化旅游讲解等群众文化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助理馆员资格

序号	评委会名称	评委会组建部门 (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评审系列(专业)	评审范围及权限
20	威海市艺术专业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5866805	威海市环翠区光明路95号	艺术	市直从事表演、演奏、编剧、导演(编导)、指挥、作曲、作词、摄影(摄像)、舞台美术设计(含灯光、服装、化妆、音响等)、艺术创意设计、演出监督、舞台技术、录音、剪辑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四级演员/四级演奏委员(四级编剧/四级导演(编导)/四级指挥/四级作曲/四级作词/四级摄影(摄像)师/四级舞美设计师/四级艺术创意设计/四级演出监督/四级舞台技术/四级录音师/四级剪辑师资格
21	威海市美术专业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美术	市直从事美术(含绘画、雕塑、书法、篆刻等领域)创作及理论研究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四级美术师资格
22	威海市翻译专业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政府外事办公室	5221337	威海市世昌大道45号市组织机构代码	翻译	市直现职翻译人员(已实行考试的专业除外)。二级翻译资格
23	威海市体育专业职称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体育局	5811679	威海市文化中路78-2	竞技体育、体能、群众体育、学校体育教练员、运动防护师	市直从事竞技体育训练教学的技术人员;市直从事运动员体能训练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市直从事开展群众体育竞赛等群众健身方法、指导群众参与和全民健身健身人才;市直从事学校体育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市直从事学校体育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初级教练员/初级运动防护师资格。
24	威海市体育科研专业职称初级评审委员会				体育科研	市直从事体育科学研究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和高技能人才。研究实习员资格。
25	威海市播音专业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广播电视台	5191010	威海市文化中路66号	播音	市直播音主持专业人员。二级播音员主持人资格
26	威海市自然科学研究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科技局	5809832	威海市文化中路80-2号	自然科学研究	全市从事自然科学研究工作的研究人员。研究实习员资格
27	威海市社会科学科学研究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5215515	威海市环翠区新威海路1号市直机关七号楼	社会科学研究	全市从事社会科学研究工作的人员。研究实习员资格
28	威海市文学创作专业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5288816	威海市世昌大道45号机关八号楼	文学创作	全市作家协会、文联从事文学创作的专业作家,社会专职从事文学创作的人员。文学创作四级资格
29	威海市盲人医疗按摩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5890602	威海市古寨东路158号	盲人医疗按摩	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和盲人医疗按摩机构中从事盲人医疗按摩工作的人员。医疗按摩师、医疗按摩士资格
30	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技术职务资格初级评审委员会	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75956	威海市环翠区昆明路13号	建设工程	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建筑学、建筑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城市道路与交通工程、建筑材料、风景园林、燃气工程、电气安装等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助理工程师、技术员资格
31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人员职称初级评审委员会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758576	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126号	工程技术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新北洋荣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新北洋正推机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新北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从事工程技术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助理工程师、技术员资格

附件 6

部分职称评审相关政策文件名录

1. 《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鲁办发〔2018〕1号）
2.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2 年“稳中求进”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第一批）的通知》（鲁政发〔2021〕23号）
3.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鲁人社规〔2021〕1号）
4.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柔性引进人才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9〕36号）
5.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贯通发展的实施意见》（鲁人社发〔2020〕16号）
6.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技能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字〔2021〕70号）
7.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放职称服务管理权限和建立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制度的通知》（鲁人社字〔2019〕128号）
8.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 8 部门关于贯彻落实人社部发〔2019〕137 号文件进一步支持鼓励

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创新创业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28号）

9.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6部门关于加快落实基层职称制度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42号）

10.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新型职业农民职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153号）

11.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建立部分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关系的通知》（鲁人社办发〔2019〕14号）

12.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同意青岛等市开展开发区特色专业职称工作的批复》（鲁人社函〔2020〕57号）

13.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同意东营威海开展开发区特色专业职称工作的批复》（鲁人社函〔2020〕73号）

14.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人社厅发〔2020〕13号文件做好民营企业职称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函〔2020〕72号）

15.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高校教师职称自主评聘管理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21〕17号）

16.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优化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威人社办发〔2020〕50号）

17.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威海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管理认定工作的通知》（威人社字〔2022〕2号）